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潘怡蘋

電話：03-3322101 #7454

電子信箱：kangfen54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900834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09008348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柔道總會辦理「109年C級柔道裁判講習會」
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柔道總會109年9月9日華柔字第1090000023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實施辦法1份，本案尚有相關疑問請逕向中華民國柔道
總會洽詢，電話：02-8772-7788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電 2020/09/11 文
交 18:50:39 章

教務處 109/09/11 21:11



1090005604

有附件